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 函

地址：408281 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
號6-7樓

承辦人：黃郡瑩

電話：04-22595700 分機：209

傳真：04-22592118

電子信箱：Clemence@wda.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9月22日

發文字號：技發字第11503046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A17020600J_1150304622_doc3_Attach1.pdf、

A17020600J_1150304622_doc3_Attach2.pdf、

A17020600J_1150304622_doc3_Attach3.odt)

主旨：公告技術士技能檢定「照顧服務員」職類單一級申請檢定
資格修正草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115年9月11日衛部顧字第1150140162號函辦理。
- 二、有關現行「照顧服務員」職類單一級申請檢定資格業以完成相關課程及實習作為在校生報檢之資格條件，為使具相同學習成果者採一致認定，擬將高級中等學校照顧服務科及大專校院相關科系所、學位學程肄業者，納入本職類之申請檢定資格。
- 三、請大部函轉各大專校院、高中（職）學校表示意見，如有修正意見，請填妥意見表並核章後，於115年10月31日前免備文逕傳電子信箱Clemence@wda.gov.tw或傳真（04-22592118）承辦人黃小姐收，俾利研議。
- 四、檢附旨揭職類申請檢定資格修正草案、修正草案對照表及



意見表各1份（如附件1～3）。

正本：教育部

副本：衛生福利部、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均含附件)



裝



訂

線

